世界银行贷款广西贫困片区农村扶贫试点示范项目

田林县商业孵化中心工作人员（经理）任务大纲

为加快世界银行贷款广西贫困片区农村扶贫试点示范项目田林县商业孵化中心建设，尽快发挥其职能作用，更好地为田林县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示范基地、创业者等主体提供优质服务，现结合田林具体实际编制本大纲。

**一、背景**

田林县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正在执行世界银行贷款广西贫困片区农村扶贫试点示范项目中的一个子项目-合作社发展基金。合作社发展基金将用于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作为通过发展产业和延伸产业链，带动农民增收的重要手段。计划在田林县培育10-13个农民专业合作社，每个合作社将获得项目资金投资300万元，计划共计投资36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合作社组建和购置相应办公设备和其他配套设施，支持合作社开展能力建设及培训、品牌建设、市场开发等方面。该子项目预留待分配资金585万元，用于支持各个合作社的新增项目投资方向、新增项目村合作社组建或改建和新的产业发展。由于农民专业合作社大都由村两委干部发起成立，由于受教育少，经营管理能力弱，合作社建设和运行所必须的建章立制、注册登记、技术培训、电商平台应用、品牌树立申请、产品市场开发等需要有专门的服务支持。为此，项目专门设立了商业孵化中心，为农民专业合作社、县域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支持和服务。

（一）关于商业孵化中心工作人员目标和任务

当前，田林县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示范基地、创业者等主体普遍存在产业发展规模小、经营管理能力弱，产业布局分散、产业层次低、用地难、融资难、抗风险能力弱等问题，特别是项目区8个乡镇16个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管理能力差，劳动生产技能低，市场营销能力弱，严重影响了今后合作社的发展。

为解决我县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示范基地、创业者等主体在生产发展与经营中存在的难点和问题，为他们提供更好的服务势在必行。

商业孵化中心工作人员（经理）的工作目标和任务主要是：主持商业孵化中心运营工作；指导合作社按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建设，合法注册登记；帮助合作社制定生产管理技术规程，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指导等），农产品质量检测监控，产品商标注册，基地认证，电子商务应用，市场信息平台建设等；加强合作社、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示范基地、创业者、农户之间的联系，共享市场信息，加快产品流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实现贫困农民增收致富。同时为县域中小企业提供培训、融资、市场开发等方面的支持。

（二）关于本任务

本任务是田林县商业孵化中心工作人员（经理）聘用编写工作任务大纲。世界银行贷款广西贫困片区农村扶贫试点示范项目合作社发展基金子项目覆盖田林县8个乡镇16个贫困村，商业孵化中心为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立和运行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咨询等服务，使项目村合作社管理人员更好地理解世行项目建设理念，积极开展世行资金资金支持的产业技术服务、品牌认证，市场开发等工作，让贫困农户实实在在能够参与项目活动，享受世行项目实施的成果。

（三）其他背景信息

田林县在世界银行货款广西贫困片区农村扶贫试点示范项目中获得1千万美元的贷款支持，有部分将用于建立商业孵化中心，聘请工作人员是商业孵化中心运行的一个重要活动内容，其工资将由世界银行贷款资金全额支持。

二、工作目标和范围

1.工作目标

（1）为合作社设立建章立制，注册登记，制定商业策划、技术培训、新品种及新技术引进方案和商标注册、融资服务、产品检测、品牌建设、有机（绿色）论证、市场分析和拓展产品销售市场等提供咨询技术服务。

（2）解决田林县特色产业发展与市场链断截的弊端，打通最后一道屏障。为农特产品上下游企业、个体工商户、中小企业提供规范化物流、信息、政策咨询等服务,创办孵化中心，孵育一批农特产品加工、经营、销售一体化的企业，整合地域经济资源，提升农产品价值，帮助企业整合优势资源形成集聚效应，打通链接市场的瓶颈。

2.工作范围

（1）组织孵化中心工作人员对已签约的合作社开展有效项目实施指导。

（2）指导合作社的组建或改组，根据国家要求和项目支持的标准，核实合作社有关信息，抓好建章立制；

（3）协助县项目办为合作社提供所需要的技术、融资、信息和市场等方面的服务，目前重点是编制二个库，一个是合作社或企业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库，另一个是市场能够提供的技术和服务信息库。后期，组织社会的技术咨询培训提供，并逐渐向被提服务的企业和合作社收取适当的费用；

（4）指导合作社蕴酿切实可行的产业投资方案和计划，并按项目要求编制合格的产业投资计划书，包括采购计划；

（5）协助县项目办对合作社实施的有关项目开展验收、监测和评价工作；

（6）协助县项目办处理合作社和农户的投诉；

（7）及时向县项目办和上级项目管理机构反映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的建议；

（8）参加县项目办和上级项目管理机构组织的培训、研讨和实地参观调研等活动。

3.其他要求

深入基层组织做好调查研究，根据广大农民的愿意，选择具有较好的经济、生态、社会和扶贫效益的产业项目，认真组织开展技术服务、示范推广工作，实现群众增收致富。

根据合作社和企业的需求和市场情况，向项目办或政府主管部门提供孵化中心的运行计划，使孵化中心逐渐走向可持续并不断自我完善。

2.工作范围

（1）组织孵化中心工作人员对已签约的合作社开展有效项目实施指导。

（2）指导合作社的组建或改组，根据国家要求和项目支持的标准，核实合作社有关信息，抓好建章立制；

（3）协助县项目办为合作社提供所需要的技术、融资、信息和市场等方面的服务，目前重点是编制二个库，一个是合作社或企业对信息、技术的需求库，另一个是市场能够提供的技术和服务信息库。后期，组织社会的技术咨询培训提供，并逐渐向被提服务的企业和合作社收取适当的费用；

（4）指导合作社蕴酿切实可行的产业投资方案和计划，并按项目要求编制合格的产业投资计划书，包括采购计划等内容；

（5）协助县项目办对合作社实施的有关项目开展验收、监测和评价工作；

（6）协助县项目办处理合作社和农户的投诉；

（7）及时向县项目办和上级项目管理机构反映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的建议；

（8）参加县项目办和上级项目管理机构组织的培训、研讨和实地参观调研等活动。

3.其他要求

深入基层组织做好调查研究，根据广大农民的愿意，选择具有较好的经济、生态、社会和扶贫效益的产业项目，认真组织开展技术服务、示范推广工作，实现群众增收致富。

根据合作社和企业的需求和市场情况，向项目办或政府主管部门提供孵化中心的运行计划，使孵化中心逐渐走向可持续并不断自我完善。

三、学历及资历、能力要求

1、大专及以上学历，有财会、经济管理、计算机等专业更好，年龄不超过45周岁，即1974年11月1日（包含）以后出生者优先。

2、有较强的口头和文字表达能力，能说流利的田林壮话者优先，可为少数民族社区提供帮助；

3、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以及沟通能力。具有在社区、企事业单位等部门工作2年以上或在国营、私营有关企业从事产品推广、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同时持有小型汽车驾驶证（C1)以上优先;

4、吃苦耐劳，服从工作安排，能驻村开展工作；

5、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或传染性疾病；

6、有基本的计算机操作能力；

四、招聘要求、时间、合同及管理

1.交付成果：

1）根据以上任务大纲，结合自己的经验和对当地市场的了解提交一份相应的工作计划框架，并附上自己的简历，打印稿件5份，同时提供电子版。数据和表格需以Excel文档提供。

项目办将对应聘人员的工作计划框架和简历进行评审，并安排面试后选定人选。

2.时间要求

工作计划书框架和简历最迟在公告结束日前提交；

3.聘用合同。实行每年一聘一签。第一年年报酬49200元（平均月工资4100元）。，第二年或第三年继续签订合同的，可视实际情况调整。预期第一年合同在2020年1月开始。

4.监督管理

商业孵化中心由县项目领导小组统筹监管，县项目办具体负责监管商业孵化中心运营情况。经理负责向世行项目执行单位主要负责人报告，并接受田林县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监管。工作人员正式聘用后，要求认真学习世行有关文件精神和县商业孵化中心运行指南，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积极开展工作，做到年中有商业孵化中心工作完成情况总结汇报（上半年），当年12月底前，提交商业孵化中心年终工作总结、个人总结。经考评合格的，继续签订下一年度工作合同。

田林县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

2019年12月12日